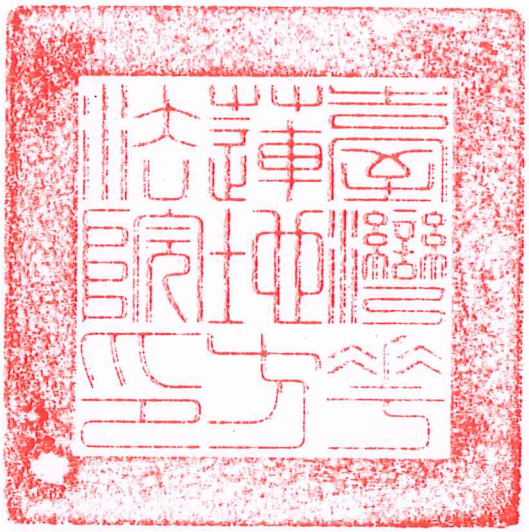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花蓮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花院節人字第115210014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5年公開甄選法警面試人員名單及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本院115年公開甄選法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參加應試人員名單如下：

001吳○榮、002蘇○介、003李○憲、004黃○凱、005楊○翔、006林○達、007薛○程、008王○復、009劉○顯、010陳○忠、011洪○軒、012陳○震、013劉○涵、014莊○宇、015許○卉、016梁○耀。

二、請於115年3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50分前至本院聯合大樓2樓統計室外報到及核對身分，完成後復依編號順序進行面試（面試地點：本院聯合大樓2樓圖書室）。

三、參加甄選法警人員請攜帶國民身分證身分證正本，始得參加甄試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院人事室（03-8225144分機206林科員）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選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1152100146

院長張宏節